

最是一年春好处，同寻来时路

杨舒

清明时节，多少沪上人家，又将扶老携幼，沿京沪线迤邐向北，去往苏州、无锡、常州等地祭扫先人。

上海纵有万般热闹，很多老人家百年之后，还是偏爱故土的青山绿水、温柔襟怀。比如我的外公外婆，生前便一定要回老家——常州武进。

于是，清明返乡扫墓便成为春节团聚以外另一个阖家动员的年度重点项目，也化作烙刻在心底的家族印记。

久了，每年自有一套规制流程：谁家负责统计人数买火车票，谁家专门烹制供奉菜肴，管果品鲜花的那一家，不能忘记功德林的素鸭、沈大成的青团，还有外公最爱的老酒香烟。然后，一大家子浩浩荡荡，下了火车再坐长途汽车，热热闹闹走在春日的乡间。最是一年春好处，行到江南赶上春。

只是，虽说“苏锡常是一家”，但和其他烟柳繁华地相比，常州似乎存在感不强，欠些妩媚，不够夺目。以至于很久以来，对这个故乡总觉得淡淡的。经由时间的钩沉，种种概念方渐渐由模糊化为清晰。

30年前，小小的我跟着外公第一次去常州。外公牵着我，我背着一个小红挎包，包里藏着一小瓶外公的宝贝老酒。绿皮车缓缓地开，外公慢慢地眯着眼睛，我在旁边开心地嚼着花生米。到了常州，我们穿过一条条小巷，走过一座座高高的石拱桥，去舅舅教书的学校。舅舅舅妈是当年的上海知青，无法回城便在原籍扎了根。舅舅在上世纪90

年代初赶潮流流出了国，舅妈带着表哥继续留守。上海的亲眷们便常常去看他们。那时，梳着羊角辫的我看啥都新鲜。表哥家有个院子，院子里有树还有井。早点去吃蟹粉小笼包，一群戴白帽的胖阿姨团团坐着剔蟹粉，真的有好多蟹。吃完早点去集市，有名的嫩豆腐，师傅是从大缸里一块块舀出的！舅妈塞给我好吃的，我们上了火车，她和表哥还在车下挥手。

隔着30年时光的滤镜，从前的常州如“烟笼寒水月笼纱”般朦胧。外公离开很久了，我总能梦见自己跟着他快活地走在水边的老巷子里，周围是早春的暖阳和水墨画般的老房子，耳边还留着泠泠水声。或许懵懂之间，我已从京杭大运河上跨过？或是穿越了盛宣怀瞿秋白赵元任周有光们住过的青果巷？

20多年前，舅舅捧着外公骨灰，归故乡。外公长眠的山头，能望见大片绿色的田地、几抹油菜花的嫩黄，扑面而来的是泥土的芬芳。叶落归根，化作春泥更护花。从此以后，我们一遍遍走上山的路：从镇上需拐几个弯，过几座桥，跨几条溪，路上还有处宅子，墙上刻着诗书墨迹……

再后来，阖家踏春的意味更浓了。每年参加者都会在镇上的集市里买些时令货带回上海：碧绿生青的水芹，刚出来的春笋，手工做的厚百叶、白胖胖的本地年糕……鼓鼓囊囊几大袋，回到上海再行分配。于是乎第二天各家各户必有一大锅的腌笃鲜，那是春天的味道。

我在北京念书时，好些年没去常州。有年正逢沙尘蔽日，窝在宿舍的我忍不住给踏春的家人们发短信：“你们在干吗呀？”表哥回复道：“在回上海的火车上，你妈和我妈在进行保留节目——拣芹菜。”想象那开在春天的绿皮车，不觉莞尔，心情大好。

初春的色调还多变化。有年扫墓居然赶上下大雪，正是鲁迅笔下“滋润美艳之至”的江南的雪，漫山遍野晶莹的白色，是“隐约着的青春的消息”。等我们顶着风雪爬上山，连鞋底都被白雪荡涂得一尘不染。刚学完《岳阳楼记》的小表弟望着雪景，由衷地感叹：真是“心旷神怡”！众人皆笑。待回到上海，却是雪落无痕，一时恍如隔世。后来每每念“昔去雪如花，今来花似雪”。

一年年春去春又回，岁月不居人渐老。孩子们在春天里长了起来，不知不觉间“绿叶成阴子满枝”，也有了自己的孩子。清明出行方式从慢车到快车、动车、高铁，又变成自驾。而常州也从记忆中的“慢城”变成现代化的都市。城市大开大合，有着千篇一律的高铁站、高架桥、大广场，很江南。从前舅舅舅妈给我买大麻糕、萝卜干的店铺难觅踪迹，再也没吃过那样好的点心。

孩子们忙了，扫墓踏青有时变成老年旅行团。父母们更优哉游哉，十年如一日光顾同一家镇上的老饭店，把采购好的菜蔬存在店里，再慢慢搬上山去。回家说些趣闻：镇子热闹多了，人也多了，今年去晚了就没买到百叶；高铁站附近

空空荡荡，想买常州梳篦都找不到；高铁上去一歇歇就到了，都没空拣菜……

年年走过的镇子也变样了。谁也没想到，那个叫焦溪的古镇（现为武进区郑陆镇焦溪古村）还存有800间、35000平方米明清、民国老房子，2014年入选了中国历史文化名村。那些我们不曾探访抑或视而不见的老街、老巷、老房子，老河、老桥、老井、老树，都在等待开发。或许不久的将来，我们要买门票才能进去了。

但愿常去的那家老饭店到时还在，还能点一大盆常州特色的“大烧百叶”。店家有时间：你们从哪里来？我们说：从上海来，但我们是常州人。

客从何处来？却知故乡事。江南无所有，聊寄一枝春。对今人来说，客舍似家家似寄，倒是常态了。

前年清明，如今定居海外的表哥发来消息：去看爷爷、亲娘（常州话奶奶之意），代我说几句话，我很想他们。今年春天，表哥刚添了一个可爱的小女儿，凑成一个“好”字。我说：“如果宝宝的太爷爷能看到，不知该多高兴。”

表哥说：“真的。下次扫墓的时候大家都把孩子带去吧”。嗯，一起踏江南春，一起寻来时路。

中原江南如何相融 且从《茶经》逸事说起

文明的传播，除了精神传播，往往更有物质传播。真正好的东西，一定可以得到异域的接受。中国文化逐渐有一个北方江南化的进程。茶是南方的产物，北方通过茶，也渐渐接受了南方文化。茶的名称变化，正是一个从“奴”到“仙”的翻身故事。一开始，北方人的主要饮料不是茶，而是酪浆，刚刚传入北方的茶，深受歧视。于是有一个不雅的称号，叫作“酪奴”。但是茶后来有了更多更美的名称，就把这个名称给悄悄地改写了甚至涂掉了。因而，一个词，即是一部文化史。我们从“酪奴”到“仙茗”的变化过程，也可以看作北方中原逐渐接受江南、认同江南的一个缩影。先看陆羽《茶经》引崔鸿《后魏录》的记载：

琅邪王肃仕南朝，好茗饮菹菜。及还北地，又好羊肉酪浆，人或问之，若何酪浆？肃曰：若不堪与酪为奴。有人将最后一句解释为：“茶给酪做奴仆的资格不够不上。”这完全解释反了。最后一句正确的解释应该是：“茶不能忍受与酪为奴。”但是王肃的回答有点奇怪，他明明可以直接说茶比酪浆好，却用了一种“不堪与……为奴”的表达。仔细玩味，“不堪”二字，似乎隐含着茶已经沦为或正在沦为“酪”的奴仆的意思。其实，另一当时的文献《洛阳伽蓝记》，更还原了故事当时的现场：

崔鸿入国，不食羊肉及酪浆等物，常饮鲫鱼羹，渴饮茗汁。京人士子道者一饮一斗，号“渴厄”。经数年已后，肃与高祖殿会，食羊肉酪浆甚多。高祖怪之，谓肃曰：“卿中国之味也。羊肉何如鱼羹？茗饮何如酪浆？”肃对曰：“羊者产之最，鱼者乃水族之长，所以不同，并各称珍。以味言之，甚是优劣。羊比齐鲁大邦，鱼比都鲁小国。唯不中于酪作奴。”高祖大笑。……彭城王谓肃曰：“卿不重齐鲁大邦，而爱都鲁小国。”肃对曰：“乡曲所美，不得不好。”彭城王重谓曰：“卿明日顾我，为卿设都鲁之食，亦有酪奴。”因此复号茗饮为酪奴。

《洛阳伽蓝记》的作者杨衒之也是北魏时人，他这段记载，比《后魏录》更有故事性，但是意思没有变化。值得注意的是故事中加入了北魏孝文帝元宏这个角色。元宏是个改革家，努力推动汉化。这一句问“卿中国之味也，羊肉何如鱼羹？茗饮何如酪浆？”饮食好尚的背后，是文化的选项。王肃是为了报杀父之仇来到北方的，他才华横溢，文武双全。生活了一段日子后，也渐渐习惯了北方文化。所以他明白元宏的意思。一方面，他也顺势称赞北方的羊肉，甚至认为羊肉高于鱼羹，然而他内心依然不甘放弃南方文化。他也懂得元宏内心欣赏江南所代表的中国文化，因而隐然以茶自比。“唯茗，不中于酪作奴”。我们从“高祖大笑”的背后，可以读出君臣斗角锋芒时心有灵犀的微妙心理。值得注意的还有故事中另一个角色即彭城王元勰，此人非常聪明，读懂了王肃其真正喜欢的还是江南的鱼与茶，便要专门为他的设宴。“酪奴”的称号也表明了北方人对江南人的一种戏谑。

又《洛阳伽蓝记》卷三城南报德寺条有云：时给事中刘缵慕肃之风，专习茗饮。彭城王谓缵曰：“卿不慕王侯入珍，好苍头水厄。海上有逐臭之夫，里内有学颺之妇，以颺言之，即是也。”其彭城王家有吴奴，以此言戏之。自是朝贵宴会虽设茗饮，皆耻不复食，唯江表残民远来降者好之。后萧衍于西丰侯萧正德不晓时义，元宏欲为羊酪之先，问：“卿于水厄多少？”正德不晓时义，答曰：“下官生於水乡，而立身以来，未遭阳侯之难。”元宏与座诸客皆笑焉。

“水厄”“逐臭”，都是贬词，表明北方对王肃这样“江表残民”们的嘲弄。但是值得注意的是，这段文献上提到的“水厄”，却本来是南方人发明的茶的一个别称。《世说》云：

晋司徒长史王湛好饮茶，人至辄命饮之，士大夫皆患之，每欲往候，必云：“今日有水厄。”

《世说》中的这个别称，其实是一种美称，而深悉诗书的北方彭城王熟悉这个美称，这已经很清楚表明：北方文化流行着南方的符号。相当于说者与听者都共同分享一种高级的语言系统。事实上，没有多久，“酪奴”就变成了“仙茗”。唐代北方著名诗人卢仝，著有《茶谱》，后被世人尊称为“茶仙”。他的家乡河南济源市的九里沟，至今还有玉川泉、品茗延寿台等。卢仝《走笔谢孟谏议寄新茶》是北方人为茶作的夸张广告，极尽形容之能事：

一碗喉吻润。两碗破孤闷。三碗搜枯肠，唯有文字五千卷。四碗发轻汗，平生不平事，尽向毛孔散。五碗肌骨清。六碗通仙灵。七碗吃不得也，唯觉两腋习习清风生。

这不是偶然的嗜好，背后是从六朝到隋唐，茶在北方渐渐盛行的时代背景。这首诗后来被称为《七碗茶歌》，在日本演变为“喉吻润，破孤闷，搜枯肠，发轻汗，肌骨清，通仙灵，清风生”的日本茶道。而陆羽的《茶经》，第一次将茶这种饮料，上升到经典的地位。无愧为“茶圣”称号。我们看《茶经》中说到茶在后世的名称，美得不可方物：

- (1) 叶嘉：苏轼《叶嘉传》“风味恬淡，清白可爱，颇负盛名。有济世之才，虽羽如犹未评也。”
- (2) 香叶、嫩芽、雪芽、金芽、兰雪、凌霄芽、麦粒
- (3) 瑞草、灵芽、灵物、灵味、仙液、仙茗
- (4) 雀舌、雀舌露、鸟喙长、鹰爪、苍鹰爪
- (5) 旗枪、枪旗《叶嘉传》“吾当一天下英武之精，一枪一旗，岂吾事哉！”
- (6) 龙团凤饼
- (7) 玉食、玉华、云腴
- (8) 玉川子、清风使
- (9) 琼浆菜
- (10) 不夜侯
- (11) 清友
- (12) 添须子《对忘忧君》
- (13) 余甘氏
- (14) 消毒臣

我们忘不了《红楼梦》中凤姐对黛玉说：“吃了我家的茶，还不做我家的人么？”茶已经成为一种北方的家庭符号，成了自家人的某种信物。我们忘不了“佳茗”，苏东坡的名句做成的佳联：

欲把西湖比西子，
从来佳茗似佳人。
茶，从此成为点睛之笔，永久散发着文化江南、同时也是文化中国的芬芳气息。

江南之春，有诗意更有乡愁



《嘉善档案史志》编辑
杨越岷

又到春天，嘉善城外百草放青，陌上花开，使我想到了嘉善的许多田间野趣。早年，在春天里我与妻儿总是要到郊外去踏青、挖野菜，回家后，做成清香可口的菜肴；跟儿子、侄儿一起到原野上采集草头（中草药），还在屋顶阳台上开辟了一个药圃，那一组富有诗意的生活场景，一个个充满了乡情追怀的旧时镜头，像“过电影”似的在脑际飞快掠过，在我的心底留下了淡淡的乡愁。

野菜：舌尖的乡愁

说到野菜，我便会想到早年与妻儿到嘉善郊外挖野菜的往事。那时，我们刚从西塘搬到城里，一家人蜗居在单位的宿舍里。整个冬天，都猫在家里。开春后，妻子提议到郊外去踏青，我和儿子一致同意。

大概长期在低矮、狭窄的居室中生活的缘故，当我们踏上县城南门外纵横的田埂，呼吸着原野上清新的空气时，整个身心便有一种回归大自然的快感。一家人边走边领略桃红柳绿的风光。“嗨！这野菜真多。”妻子驻足，指着田埂旁一片片绿茸茸的马兰和荠菜说：“咱们尝尝吧！”她取出早已准备好的小刀和尼龙丝袋，儿子的高兴劲儿就甭提了。

马兰和荠菜，是江南水乡最常见的野生草本植物。它们不但味道好，而且还有一定的药用价值。是初春季节，城乡居民喜欢食用的时令菜蔬。妻儿蹲在田埂上起劲地挑着马兰和荠菜，我没带工具，只好兀立在一旁，妻子见状笑着说：“你呀！光知道站着发呆，去掐些枸杞芽吧！”儿子听说又有新玩意，就拉着我的手说：“爸爸，我们一起去！”

枸杞我认识，是当地常见的一种灌木丛。它的根系发达，能在田野、河沿和石桥的裂缝间生长。枸杞的根和果子均可供中医入药，在《神农本草》里被列为上品。而它的嫩芽，则是一种极负盛名的野生菜蔬。读《红楼梦》，六十一回中有“三姑娘和宝姑娘偶然商议了，要吃个油盐炒枸杞芽儿来”的记述。看来人们将枸杞芽当菜吃，起码有几百年的历史了。我家住的那个镇上，居民也有食用枸杞芽的

习惯。每年清明前后，街头巷尾常常能听到村姑、牧童沿街叫卖枸杞芽儿的。

一会儿，我与儿子在不远的河沿上，觅得一丛绿蓬蓬的枸杞。两人便用手指拣最嫩的芽掐，没到晌午，我们已满载而归。我暗暗佩服妻子的精明，她使这次郊游变得既充实，又有趣味性。有诗为证：走出城门心欢畅，稚儿蹦跳柳丝长。田头地角留履印，挖回荠菜满篮香。

妻子熟谙“粗食细吃”之道。没用多久，她就把采集回来的野菜做出个名堂来：第一盆“凉拌马兰”，浇上小香香油，是地道的净素；第二盆“千张包子”用荠菜和瘦肉剁细作馅，美味清香……最后，妻子居然照搬大观园里的吃法，端上一大盆碧绿的“油盐炒枸杞芽儿”。我没查阅过新编的《红楼菜谱》，也不知道她的妙法是否正宗，但这风味确令人叫绝。也许是自己动手采集之故，我觉得，这些野菜竟抵得过宴会上的珍肴美味呢！

与妻儿在一起的日子是愉悦的，而今妻子早已“走”了，儿子一家也都忙于生计和自身发展。每次，一个人独自去春游，就会想起曾经与妻儿一起在郊外踏青、挖野菜、马兰头的事来，心中便有一种寂寞与惆怅。

草药：庭院的诗意

在庭院里开辟一个药圃，曾经是我年轻时的梦想。我外公沈山寿是嘉善亭子桥乡下的草头郎中，后来舅舅沈镜清正儿八经地拜师学医，成了当地很有名气的中医外科医生。少时，我也曾立志当医生，下乡前一直在自学针灸、背诵《汤头歌诀》。18岁那年，我到姚庄公社展幸大队插队落户。农暇时，便用自己掌握的医学知识，为当地社员治点小毛

小病，这在“缺医少药”的农村，是颇受欢迎的。

上个世纪70年代初，大队里成立了采药队，社员们推举我担任采药队的队长。采药队是与大队的合作医疗配套的，属于新生事物，大家都支持。那时，每个生产队抽调一名劳动力，整个采药队共有14名队员，其中知青有1/3。

有一次，我们摇船到毗邻的上海枫泾采草药，路过枫围公社时参观了他们的中草药种植园。那一畦畦茁壮的牛蒡、紫苏、穿心莲（也叫一见喜）和青蒿，让人怦然心动。回来后，我便在大队所在地的莲花泾自然村开辟一个草药圃，虽然只有几畦地，但种了十几种当地常见的中草药，每种植物插上标签，上面有草药的品名、药的功用以及历史名人的题咏。

尽管那中草药圃没有形成规模和产量，只能供社员群众观赏，用现在的话来说，属于科普性质的。那时，我踌躇满志，不但天真地想在村里开辟一个寓中草药知识、文学人名名句于一体的中草药圃，还准备编写一本《嘉善中草药谱》，让农村的“赤脚医生”都能够了解当地的中草药资源。可惜，后来由于某种原因我离开了展幸大队，采药队寿终正寝，坐落在莲花庵西北角的那个草药圃也慢慢地荒芜了。直到我顶替母亲之职回城工作，这两个愿望最终都没有实现。

回城后，我到了西塘某国有企业当工人，住临河的两层小楼里，因为家里没有院子，不可能种植中草药，只能在木质的露台上种几盆细葱、蒜苗之类的植物。那时，我经常到镇上的“介福堂”药房买药。看到柜台上摆着两盆中草药盆景：一盆是石斛，栽在细碎的石片间，数茎丛生，绽开着嫩黄色的、淡绿色的

轮状小花，花有六瓣，很淡雅；另一盆是菖蒲，墨绿色的叶子十分茂盛，中央窜起一簇嫩绿的新叶，其形状如剑兰。当时我想，何不也搞些中草药盆景，以此来聊补家中没有院落之缺憾。

后来，我们举家搬至县城，经过几次换房后，终于在新区购进了一套顶层带露台的商品房。建筑为五、六两个层面。其六楼虽坡面屋顶，但实用面积甚大，露台也比较宽敞。在装修时，我与妻子、儿子商量，利用六楼过道和露台，打造顶层休闲区和“空中药圃”，在中间过道南侧筑一池台，置花架、藤椅和茶几，便成了宅中僻静的一隅；在露台东北侧、西南侧叠石成峰，遂戏称“东山”“西山”；在屋檐等处，以角钢、毛竹搭建葡萄和葫芦的棚架，使之变浓荫密翳的清凉之处。与此同时，还陆续引种了柑橘、佛手、香椿、罗汉松、佛肚竹、金银花、何首乌、枸杞和书带草、虎耳草、薄荷、佛甲草、鱼腥草等四十余种植物。

播种劳非朝复暮，汗水流尽花成树。经过几年的努力，我终于圆了“开辟中草药圃”的梦。前几年，嘉善地区虽然经历了罕见的酷暑高温和“秋老虎”天气，但这个小小的“空中植物圃”仍充满生机：袖珍葫芦爬满了棚架；白茶抽出翠绿色的嫩芽；假山背后的那竹子，冒出了许多笔杆粗细的笋；从湿地引种芦苇，在楼顶上生根发芽。阳台西隅的药圃，更是一片葱葱郁郁的景象，让人赏心悦目。

而今，坐在顶层休闲区，或品茶闲聊，或读书写作，或凭窗观赏露台上的“草药圃”，让人觉得逍遥自在、谐趣无穷。谁也没想到，在这片钢筋混凝土的“丛林”中，还有一个充满田园野趣的“中草药圃”；在距离地面几十米高的阳台上，仍能领略到乡村“陌上的诗意”。

